

## 「新北市大漢溪加嚴放流水標準」草案總說明

大漢溪下游之河川水質一直是新北市淡水河流域中，水質較為不佳的河段，而以柑園大橋以下之河段（浮洲橋及新海大橋）最為明顯，也連帶影響淡水河本流最上游忠孝大橋測站之水質。影響測站水質之污染項目主要為氨氮，由於氨氮除屬水體之營養鹽外，亦為主要耗氧污染物，可能導致水體發臭、藻類大量繁殖，致使優養化及生態失衡，其貢獻來源主要以生活污水、畜牧廢水及事業廢水為主。為維護環境品質，保障居民健康，近年針對各重點河段推動污染整治措施，包括加速公共污水下水道興建、截流及現地處理設施妥善操作、推動畜牧業糞尿資源化、重點區域及污染熱區加強稽查管制等，大漢溪氨氮濃度已呈現下降趨勢，惟仍屬嚴重污染範圍。因此，為維護環境品質，保障居民健康，新北市政府特依水污染防治法第七條第二項規定訂定「新北市大漢溪加嚴放流水標準」（以下簡稱本標準），以利促使事業能進行污染削減並加強自主管理，藉以改善大漢溪氨氮污染問題，以達水質改善成效。本標準草案共計六條，其要點如下：

- 一、本標準法源依據。（第一條）
- 二、本標準主管機關。（第二條）
- 三、本標準適用對象。（第三條）
- 四、本標準專有名詞定義（第四條）。
- 五、本標準管制項目及限值。（第五條）
- 六、本標準施行日期。（第六條）

「新北市大漢溪加嚴放流水標準」草案 逐條說明表	
公告	說明
新北市大漢溪加嚴放流水標準	法規名稱。
擬訂定條文	說明
<p>第一條</p> <p>本標準依水污染防治法第七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。</p>	本標準之法源依據。
<p>第二條</p> <p>本標準之主管機關為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(以下簡稱本局)。</p>	本標準之主管機關。
<p>第三條</p> <p>本標準適用範圍為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公告之事業(不包含畜牧業、營建工地)及污水下水道系統(不包含社區污水下水道系統),且放流水直接或間接排放於新北市轄內大漢溪流域者。</p> <p>前項大漢溪流域涵蓋之集污區範圍如附圖,行政區域包括之里別名稱如附表一。</p>	本標準之適用對象。
<p>第四條 本標準專有名詞定義如下:</p> <p>一、新設事業或系統:指前條第一項之事業或污水下水道系統,於本標準發布日前尚未完成規劃,或已完成規劃但尚未完成工程招標者。</p> <p>二、既設事業或系統:指前條第一項之事業或污水下水道系統,於本標準發布日前已完成建造、建造中或已完成工程招標者。</p> <p>三、涉及工程改善措施:指既設事業或系統,為符合本標準,所實施之製程或廢(污)水處理設施工程改善措施。</p>	本標準之專有名詞定義。
<p>第四條</p> <p>本標準規定之水質項目及限值如附表二,本標準未規定之管制項目,應符合中央主管機關訂定之放流水標準。</p>	本標準管制項目及限值。
<p>第五條</p> <p>本標準除另定施行日期者外,自發布日施行。</p>	訂定本標準施行日。



附表一 大漢溪流域於新北市轄區涵蓋行政區域範圍

鄉鎮市別	里別
三重區	<u>中興里</u> 、 <u>五谷里</u> 、 <u>光陽里</u> 、 <u>谷王里</u> 、 <u>重明里</u> 、 <u>頂崁里</u> 、 <u>福祉里</u> 、 <u>德厚里</u>
三峽區	二鬮里、八張里、三峽里、大埔里、中埔里、五寮里、弘道里、永館里、 <u>安坑里</u> 、 <u>安溪里</u> 、 <u>成福里</u> 、 <u>有木里</u> 、竹崙里、秀川里、金圳里、中正里、介壽里、溪北里、添福里、插角里、溪東里、溪南里、嘉添里、鳶山里、龍埔里、龍恩里、龍學里、礁溪里
土城區	大安里、中正里、平和里、永豐里、安和里、明德里、土城里、 <u>清和里</u> 、 <u>頂福里</u> 、 <u>復興里</u> 、 <u>廣福里</u> 、 <u>廣興里</u> 、 <u>學府里</u> 、 <u>日和里</u> 、 <u>日新里</u> 、 <u>永富里</u> 、 <u>永寧里</u> 、 <u>廷寮里</u> 、 <u>沛陂里</u> 、 <u>延吉里</u> 、 <u>延和里</u> 、 <u>延祿里</u> 、 <u>延壽里</u> 、 <u>金城里</u> 、 <u>長風里</u> 、 <u>青山里</u> 、 <u>青雲里</u> 、 <u>柑林里</u> 、 <u>員仁里</u> 、 <u>員林里</u> 、 <u>員信里</u> 、 <u>員福里</u> 、 <u>祖田里</u> 、 <u>埤林里</u> 、 <u>埤塘里</u> 、 <u>清化里</u> 、 <u>清水里</u> 、 <u>清溪里</u> 、 <u>貨饒里</u> 、 <u>頂埔里</u> 、 <u>頂新里</u> 、 <u>瑞興里</u> 、 <u>裕生里</u> 、 <u>樂利里</u> 、 <u>學士里</u> 、 <u>學成里</u> 、 <u>峯廷里</u>
中和區	<u>民生里</u> 、 <u>自強里</u> 、 <u>明德里</u> 、 <u>明穗里</u> 、 <u>國光里</u> 、 <u>清穗里</u> 、 <u>壽德里</u> 、 <u>橫路里</u>
五股區	<u>興珍里</u>
板橋區	大觀里、五權里、仁翠里、 <u>公館里</u> 、 <u>文翠里</u> 、 <u>文德里</u> 、 <u>吉翠里</u> 、 <u>成和里</u> 、 <u>江翠里</u> 、 <u>自立里</u> 、 <u>宏翠里</u> 、 <u>赤松里</u> 、 <u>明翠里</u> 、 <u>大安里</u> 、 <u>大豐里</u> 、 <u>中山里</u> 、 <u>中正里</u> 、 <u>仁愛里</u> 、 <u>介壽里</u> 、 <u>文化里</u> 、 <u>民安里</u> 、 <u>民權里</u> 、 <u>光華里</u> 、 <u>光榮里</u> 、 <u>自強里</u> 、 <u>和平里</u> 、 <u>幸福里</u> 、 <u>忠誠里</u> 、 <u>信義里</u> 、 <u>建國里</u> 、 <u>國泰里</u> 、 <u>復興里</u> 、 <u>新生里</u> 、 <u>新興里</u> 、 <u>溪北里</u> 、 <u>福安里</u> 、 <u>福星里</u> 、 <u>福德里</u> 、 <u>廣福里</u> 、 <u>龍安里</u> 、 <u>社後里</u> 、 <u>金華里</u> 、 <u>後埔里</u> 、 <u>柏翠里</u> 、 <u>流芳里</u> 、 <u>重慶里</u> 、 <u>香社里</u> 、 <u>香雅里</u> 、 <u>浮洲里</u> 、 <u>留侯里</u> 、 <u>純翠里</u> 、 <u>挹秀里</u> 、 <u>國光里</u> 、 <u>堂春里</u> 、 <u>崑崙里</u> 、 <u>深丘里</u> 、 <u>景星里</u> 、 <u>朝陽里</u> 、 <u>港尾里</u> 、 <u>港德里</u> 、 <u>華中里</u> 、 <u>華東里</u> 、 <u>華貴里</u> 、 <u>華福里</u> 、 <u>華德里</u> 、 <u>華興里</u> 、 <u>鄉雲里</u> 、 <u>陽明里</u> 、 <u>黃石里</u> 、 <u>湳興里</u> 、 <u>新民里</u> 、 <u>新埔里</u> 、 <u>新海里</u> 、 <u>新翠里</u> 、 <u>溪洲里</u> 、 <u>溪福里</u> 、 <u>溪頭里</u> 、 <u>僑中里</u> 、 <u>漢生里</u> 、 <u>滿翠里</u> 、 <u>福丘里</u> 、 <u>福祿里</u> 、 <u>聚安里</u> 、 <u>廣德里</u> 、 <u>德翠里</u> 、 <u>聯翠里</u> 、 <u>歡園里</u>
泰山區	<u>大科里</u> 、 <u>貴子裡</u> 、 <u>貴和里</u>
烏來區	<u>忠治里</u> 、 <u>信賢里</u> 、 <u>福山里</u>
新店區	<u>日興里</u> 、 <u>香坡里</u> 、 <u>華城里</u> 、 <u>塗潭里</u> 、 <u>廣興里</u> 、 <u>雙城里</u>
新莊區	八德里、 <u>中美里</u> 、 <u>丹鳳里</u> 、 <u>化成里</u> 、 <u>文聖里</u> 、 <u>文德里</u> 、 <u>文衡</u>

鄉鎮市別	里別
	里、四維里、民本里、民全里、立人里、 <u>立言里</u> 、光和里、全安里、全泰里、合鳳里、西盛里、建安里、建福里、後港里、後德里、思源里、 <u>思賢里</u> 、恆安里、泰豐里、祥鳳里、 <u>文明里</u> 、民安里、民有里、 <u>立德里</u> 、光正里、光明里、光華里、光榮里、成德里、 <u>忠孝里</u> 、南港里、海山里、國泰里、龍安里、富民里、富國里、萬安里、裕民里、榮和里、 <u>福基里</u> 、 <u>福營里</u> 、興漢里、 <u>頭前里</u> 、龍福里、龍鳳里、 <u>營盤里</u> 、豐年里、雙鳳里、瓊林里
樹林區	三多里、三福里、三興里、三龍里、山佳里、太順里、文林里、北園里、光興里、圳民里、圳生里、圳安里、圳福里、西園里、育英里、坡內里、東昇里、東陽里、東園里、金寮里、保安里、南園里、柑園里、彭厝里、彭福里、彭興里、樂山里、潭底里、樹人里、大同里、中山里、中華里、樹北里、樹西里、和平里、東山里、樹東里、樹南里、樹福里、樹德里、樹興里、獐寮里
鶯歌區	二甲里、二橋里、 <u>大湖里</u> 、中湖里、中鶯里、北鶯里、永昌里、 <u>尖山里</u> 、西鶯里、東湖里、東鶯里、南靖里、南鶯里、建德里、 <u>鳳祥里</u> 、 <u>鳳鳴里</u> 、 <u>永吉里</u> 、同慶里、建國里

註 1: 未標示底線者表全里均位於集污區範圍, 標示底線者表示部分區域位於集污區範圍。

附表二 本標準管制項目及限值

項目	限值	適用對象	備註
氨氮	三十 毫克/公升	新設事業 或系統	自發布日施行。
		既設事業 或系統	一、自發布日後兩年(即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六年○月○日)施行。 二、涉及工程改善措施，於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六年○月○日前提出放流水氨氮削減管理計畫，經本局核定並依計畫內容施行者，自發布日後三年(即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七年○月○日)施行。

## 新北市大漢溪加嚴放流水標準

- 第一條 本標準依水污染防治法第七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。
- 第二條 本標準之主管機關為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(以下簡稱本局)。
- 第三條 本標準適用範圍為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公告之事業(不包含畜牧業、營建工地)及污水下水道系統(不包含社區污水下水道系統),且放流水直接或間接排放於新北市轄內大漢河流域者。  
前項大漢河流域涵蓋之集污區範圍如附圖,行政區域包括之里別名稱如附表一。
- 第四條 本標準專有名詞定義如下:  
一、新設事業或系統:指前條第一項之事業或污水下水道系統,於本標準發布日前尚未完成規劃,或已完成規劃但尚未完成工程招標者。  
二、既設事業或系統:指前條第一項之事業或污水下水道系統,於本標準發布日前已完成建造、建造中或已完成工程招標者。  
三、涉及工程改善措施:指既設事業或系統,為符合本標準,所實施之製程或廢(污)水處理設施工程改善措施。
- 第五條 本標準規定之水質項目及限值如附表二,本標準未規定之管制項目,應符合中央主管機關訂定之放流水標準。
- 第六條 本標準除另定施行日期者外,自發布日施行。





附表一 大漢溪流域於新北市轄區涵蓋行政區域範圍

鄉鎮市別	里別
三重區	<u>中興里</u> 、 <u>五谷里</u> 、 <u>光陽里</u> 、 <u>谷王里</u> 、 <u>重明里</u> 、 <u>頂崁里</u> 、 <u>福祉里</u> 、 <u>德厚里</u>
三峽區	二鬮里、八張里、三峽里、大埔里、中埔里、五寮里、弘道里、永館里、 <u>安坑里</u> 、 <u>安溪里</u> 、 <u>成福里</u> 、 <u>有木里</u> 、竹崙里、秀川里、金圳里、中正里、介壽里、溪北里、添福里、插角里、溪東里、溪南里、嘉添里、鳶山里、龍埔里、龍恩里、龍學里、礁溪里
土城區	大安里、中正里、平和里、永豐里、安和里、明德里、土城里、 <u>清和里</u> 、 <u>頂福里</u> 、 <u>復興里</u> 、 <u>廣福里</u> 、 <u>廣興里</u> 、 <u>學府里</u> 、 <u>日和里</u> 、 <u>日新里</u> 、 <u>永富里</u> 、 <u>永寧里</u> 、 <u>廷寮里</u> 、 <u>沛陂里</u> 、 <u>延吉里</u> 、 <u>延和里</u> 、 <u>延祿里</u> 、 <u>延壽里</u> 、 <u>金城里</u> 、 <u>長風里</u> 、 <u>青山里</u> 、 <u>青雲里</u> 、 <u>柑林里</u> 、 <u>員仁里</u> 、 <u>員林里</u> 、 <u>員信里</u> 、 <u>員福里</u> 、 <u>祖田里</u> 、 <u>埤林里</u> 、 <u>埤塘里</u> 、 <u>清化里</u> 、 <u>清水里</u> 、 <u>清溪里</u> 、 <u>貨饒里</u> 、 <u>頂埔里</u> 、 <u>頂新里</u> 、 <u>瑞興里</u> 、 <u>裕生里</u> 、 <u>樂利里</u> 、 <u>學士里</u> 、 <u>學成里</u> 、 <u>峯廷里</u>
中和區	<u>民生里</u> 、 <u>自強里</u> 、 <u>明德里</u> 、 <u>明穗里</u> 、 <u>國光里</u> 、 <u>清穗里</u> 、 <u>壽德里</u> 、 <u>橫路里</u>
五股區	<u>興珍里</u>
板橋區	大觀里、五權里、仁翠里、 <u>公館里</u> 、 <u>文翠里</u> 、 <u>文德里</u> 、 <u>吉翠里</u> 、 <u>成和里</u> 、 <u>江翠里</u> 、 <u>自立里</u> 、 <u>宏翠里</u> 、 <u>赤松里</u> 、 <u>明翠里</u> 、 <u>大安里</u> 、 <u>大豐里</u> 、 <u>中山里</u> 、 <u>中正里</u> 、 <u>仁愛里</u> 、 <u>介壽里</u> 、 <u>文化里</u> 、 <u>民安里</u> 、 <u>民權里</u> 、 <u>光華里</u> 、 <u>光榮里</u> 、 <u>自強里</u> 、 <u>和平里</u> 、 <u>幸福里</u> 、 <u>忠誠里</u> 、 <u>信義里</u> 、 <u>建國里</u> 、 <u>國泰里</u> 、 <u>復興里</u> 、 <u>新生里</u> 、 <u>新興里</u> 、 <u>溪北里</u> 、 <u>福安里</u> 、 <u>福星里</u> 、 <u>福德里</u> 、 <u>廣福里</u> 、 <u>龍安里</u> 、 <u>社後里</u> 、 <u>金華里</u> 、 <u>後埔里</u> 、 <u>柏翠里</u> 、 <u>流芳里</u> 、 <u>重慶里</u> 、 <u>香社里</u> 、 <u>香雅里</u> 、 <u>浮洲里</u> 、 <u>留侯里</u> 、 <u>純翠里</u> 、 <u>挹秀里</u> 、 <u>國光里</u> 、 <u>堂春里</u> 、 <u>崑崙里</u> 、 <u>深丘里</u> 、 <u>景星里</u> 、 <u>朝陽里</u> 、 <u>港尾里</u> 、 <u>港德里</u> 、 <u>華中里</u> 、 <u>華東里</u> 、 <u>華貴里</u> 、 <u>華福里</u> 、 <u>華德里</u> 、 <u>華興里</u> 、 <u>鄉雲里</u> 、 <u>陽明里</u> 、 <u>黃石里</u> 、 <u>湳興里</u> 、 <u>新民里</u> 、 <u>新埔里</u> 、 <u>新海里</u> 、 <u>新翠里</u> 、 <u>溪洲里</u> 、 <u>溪福里</u> 、 <u>溪頭里</u> 、 <u>僑中里</u> 、 <u>漢生里</u> 、 <u>滿翠里</u> 、 <u>福丘里</u> 、 <u>福祿里</u> 、 <u>聚安里</u> 、 <u>廣德里</u> 、 <u>德翠里</u> 、 <u>聯翠里</u> 、 <u>歡園里</u>
泰山區	<u>大科里</u> 、 <u>貴子里</u> 、 <u>貴和里</u>
烏來區	<u>忠治里</u> 、 <u>信賢里</u> 、 <u>福山里</u>
新店區	<u>日興里</u> 、 <u>香坡里</u> 、 <u>華城里</u> 、 <u>塗潭里</u> 、 <u>廣興里</u> 、 <u>雙城里</u>
新莊區	八德里、 <u>中美里</u> 、 <u>丹鳳里</u> 、 <u>化成里</u> 、 <u>文聖里</u> 、 <u>文德里</u> 、 <u>文衡</u>

鄉鎮市別	里別
	里、四維里、民本里、民全里、立人里、 <u>立言里</u> 、光和里、全安里、全泰里、合鳳里、西盛里、建安里、建福里、後港里、後德里、思源里、 <u>思賢里</u> 、恆安里、泰豐里、祥鳳里、 <u>文明里</u> 、民安里、民有里、 <u>立德里</u> 、光正里、光明里、光華里、光榮里、成德里、 <u>忠孝里</u> 、南港里、海山里、國泰里、龍安里、富民里、富國里、萬安里、裕民里、榮和里、 <u>福基里</u> 、 <u>福營里</u> 、 <u>興漢里</u> 、 <u>頭前里</u> 、龍福里、龍鳳里、 <u>營盤里</u> 、豐年里、雙鳳里、瓊林里
樹林區	三多里、三福里、三興里、三龍里、山佳里、太順里、文林里、北園里、光興里、圳民里、圳生里、圳安里、圳福里、西園里、育英里、坡內里、東昇里、東陽里、東園里、金寮里、保安里、南園里、柑園里、彭厝里、彭福里、彭興里、樂山里、潭底里、樹人里、大同里、中山里、中華里、樹北里、樹西里、和平里、東山里、樹東里、樹南里、樹福里、樹德里、樹興里、獐寮里
鶯歌區	二甲里、二橋里、 <u>大湖里</u> 、中湖里、中鶯里、北鶯里、永昌里、 <u>尖山里</u> 、西鶯里、東湖里、東鶯里、南靖里、南鶯里、建德里、 <u>鳳祥里</u> 、 <u>鳳鳴里</u> 、 <u>永吉里</u> 、同慶里、建國里

註 1: 未標示底線者表全里均位於集污區範圍, 標示底線者表示部分區域位於集污區範圍。

附表二 本標準管制項目及限值

項目	限值	適用對象	備註
氨氮	三十毫克/公升	新設事業或系統	自發布日施行。
		既設事業或系統	一、自發布日後兩年(即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六年○月○日)施行。 二、涉及工程改善措施, 於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六年○月○日前提出放流水氨氮削減管理計畫, 經本局核定並依計畫內容施行者, 自發布日後三年(即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七年○月○日)施行。